阳泉市矿区教育局

阳矿教函〔2025〕5号

阳泉市矿区教育局
关于对矿区民办学校2024年度办学情况
检查的通报

各民办学校: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及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<民办中小学年度检查指标体系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等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对民办学校的监督管理，规范办学行为，促进我区民办教育健康发展，按照《阳泉市矿区教育局关于开展对矿区民办学校2024年度办学情况检查的通知》（阳矿教函【2025】1号），教育局组成专项督查组于2025年3月26日对全区民办学校进行了2024年办学情况年度检查。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此次年检涉及已取得矿区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的民办学校共2所，阳泉市矿区复兴实验中学校和阳泉市矿区丰华双语学校。

二、检查内容及方式

由教育局校外培训管理科，工委办、政教科、人事科、信息中心、财务科、教育科、教学研究中心、安全与体卫艺科、计财科等相关人员共12人组成专项检查组。检查内容包括：党的建设、办学条件、依法治校、财务资产管理、办学行为、师生权益等项目。检查方式主要采用学校自查、实地查看、查阅资料、现场反馈的方式进行。检查组对年检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向民办学校下达年度检查整改通知书，要求各民办学校立行立改，建立问题整改清单，明确整改措施与时限，整改完成后以书面形式上报整改报告。

三、工作亮点和成绩

各民办学校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，坚持从严治校，形成良好的校风、教风、学风。学校在教育教学等方面健康发展，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，得到了学生和家长的肯定和支持。

1.突出思想政治建设，夯实立德树人根基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，积极开展系列主题党日活动，始终把党的建设工作抓好抓实。

2.强化常规管理，巩固养成教育。学校实行全封闭寄宿制管理，从时间、过程、全方位无缝管理。

3.依法治校、依法治教的工作机制较健全。学校监（理）事会机构健全，监督机制发挥了相应作用；校长均进入学校决策机构，决策机构依法履职，对学校办学起到促进作用。

4. 聚焦教师专业成长，扎实提升教师专业素质。建立考核激励机制，通过遴选、研究、培训、交流、共享、检查、考核等多种方式有效提高教师专业素养和管理水平。

5. 夯实教学管理，实施分层教学。强化目标落实，打造高效课堂。丰富课外活动内容，培养学生综合实践能力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1. 党组织建设仍需加强，党支部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仍需持续推进。党支部工作台账不够详实；主题党日活动次数较少；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够充分。

2. 财务资产管理有待加强。资产负债率偏高。

3. 教学管理、学籍管理有待加强；课程设置及课程表需进一步规范。

4. 需加强心理咨询室的配套设施。

五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1. 各民办学校要进一步端正办学思想，坚持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教育公益性原则，严格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依法办学，依法治教。

2. 各民办学校要进一步加强学校管理，规范办学行为。着力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加大教师业务培训力度；规范招生行为，做好学籍管理工作；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规定课程，按标准实施课程计划，建立相应工作机制予以保障。

3. 各民办学校要进一步加强财务资产管理。依法建立并有效

执行财务、会计制度和资产管理制度，健全内控制度；严格执行国家、地方规定的收费项目、收费范围及收费标准，并向社会公示；建立资金监管账户，按规定使用法定票据、按时缴足风险保证金；严格执行国有资产使用管理规定。

4.各民办学校要认真总结办学经验，切实解决自身存在的问题，以整改促发展，不断改善办学条件，不断创优办学环境，提高育人水平，提升办学质量，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。

六、检查结果

经过教育局专项督查组综合评定，“合格”等次学校2所，年检合格学校要进一步依法加强学校各项管理工作，规范办学行为，努力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。

附件：2024年度矿区民办学校年检结果一览表

阳泉市矿区教育局

2025年4月16日

2024年度矿区民办学校年检结果一览表

序号	学校名称	办学地址	年检结论	备注
1	阳泉市矿区丰华双语学校	阳泉市开发区下五渡（原亚美小学校）	合格	
2	阳泉市矿区复兴实验中学校	山西省阳泉市平定县冶西镇苏村（原阳泉市第十七中学）	合格	